# P1 网站备案流程步骤

◎ **相关下载**：<https://www.chinanet.cc/service/file/beian/>

◎ **备案咨询**：1、联系为自己服务的销售人员。

2、咨询QQ：800001180 选择“网站备案。

3、咨询电话：0512-88868888转备案客服

4、电子邮箱：江苏：[JSBA@ChinaNet.CC](mailto:JSBA@ChinaNet.CC) ，安徽：[AHBA@ChinaNet.CC](mailto:AHBA@ChinaNet.CC) 。

◎ **备案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园区沈浒路535号国际中心507室，备案组收。

◎ **备案流程**：

**第一步**：用户注册登录备案管理系统（按服务器IP地址所在省份进行登录，登录错误将不能备案）

**IP是安徽省**登录http://61.190.149.21:8088 （浏览器:火狐/IE7/IE8）注册用户并录入信息。

**IP是江苏省**登录https://202.102.95.212:8443/ispis/login/doLogin.action 操作类别：自主报备；接入商选：中网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然后录入信息。

注：服务器IP是安徽省，用户属地是：新疆，西藏，山东，甘肃暂停备案；

注：服务器IP是江苏省，用户属地是：新疆，西藏，山东，甘肃暂停备案；

**第二步**：用户真实完整填写：

1、《网站备案资料登记表-用户.xls》（个人也需要固定电话的省份：辽宁，重庆，广西）。

2、《网站备案真实性核验单》（广东省需专用《网站备案真实性核验单-广东》,江西省个人备案签字处需加盖指纹，山西省核验单上的域名要机打；北京市用户备案需在核验单网站域名栏填写的域名后面填写注册服务商全称，例如：chinanet.cc 中网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3、《网站备案信息安全责任书》

4、域名证书电子版（域名所有人和网站主办者需一致）

5、网站负责人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6、网站负责人背景为幕布的半身照片（不接受PS照片，请到我公司现场拍照，或者请用幕布文件制作幕布拍照，也可以联系中网科技客服购买幕布拍照）。

**网站属于企业的还需要提供：**

7、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8、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9、如企业法人即是网站负责人，可不提供此委托书；如网站负责人非法人，则需提供委托书。上海用户需提供专用的《网站负责人委托书-上海》；湖南和安徽用户需提供《湖南和安徽企业备案委托书》

10、如您本次办理的是备案接入（即：将已有备案转入到我公司）请同时提供备案号和备案密码。

注：2和3需签名，企业加盖公章后扫描；所有证件要原件扫描件（若复印件扫描需加盖公章）。

以上单文件>500K，按省别**发邮件**给备案专员，主题为网站主办者全称+备案域名。

**第三步**：企业侧核实后提交各省通信管理局側系统

备案专员据收到的邮件资料核对“备案系统”和“中网系统”（需有对应的有效期接入产品）正确并审核无误后录入《网站备案资料登记表-省份.xls》。同时核对用户相关资料（资料完整，主体信息，网站信息，域名解析，拨打电话和手机询问**同时提醒“备案信息务必准确，域名解析必须是我公司机房的IP，否则工信部会随时取消备案”**）符合的在备案系统确认并提交至管局。

邮件资料有误：备案专员会邮件回复，请务必留意您的邮箱。

平台录入有误：备案信息录入超过一个月且您的备案资料未发送至邮箱，删除平台信息。

备案专员需当日邮件当日回复，当日事，当日毕。

**第四步**：各省通信管理局审核结果，将通过用户注册的手机和邮箱反馈：

1、通过，用户会收到备案号和备案号密码（请妥善保管），

2、退回，用户会收到“不符合要求”的通知，请联系中网备案客服获得原因，整改后重新提交。

**备案完成：用户可以登录**[**www.miibeian.gov.cn**](http://www.miibeian.gov.cn) **网站右下方点击“公共查询”进行查询。**

# P2 网站备案岗位说明

## P2.1 网站备案专员日常受理操作

备案专员：全面了解备案相关常识、流程、细节，了解最新备案政策；细心、耐心、及时解答用户咨询。

受理时间：工作日8：30-11：30 13：00-17：30

受理方式：1、QQ；2、电话；3、电子邮件。咨询解答，对于退回或非正常问题即时沟通，避免延误。

受理流程：用户联系咨询和办理备案新增、变更、撤销、转移等事宜 -> 受理解答和办理 -> 备案操作。

接收备案材料、审核、提交、跟进备案直至成功（备案新增、变更、撤销、转移等）。

受理要求：及时回复，不能超过5分钟回复，

当日事，当日毕，即使离岗，需要安排他人协助；

提高效率，快速为用户办理。

## P2.2 网站备案专员管理对接事项

管局沟通：熟悉备案相关常识、流程、细节，了解最新备案政策；与各省管局保持良好沟通。

备案管理：每日核查早期已备案成功的网站备案信息进行核查>3个，对于部分不真实用户进行通知更改，对于虚假信息及时录入黑名单表，与相关人员（销售等）核对后予以取消接入。研究针对策略上报修订备案制度。

# P3 网站备案相关制度

## P3.1 备案人员备案进度跟踪管理规定

一、接入商审核阶段进度跟进（收到用户备案资料起，开始对用户的备案全程进行过程跟进）   
1、备案专员接收用户备案资料，并核实资料是否符合标准。

2、符合标准之后为用户录入备案信息，同时及时向相应管局发送备案资料。不符合标准则需立即联系客户补充或更正。   
二、各省通信管局审核阶段进度跟进（备案信息录入企业侧备案系统后并向管局提交资料后开始进入管局进度跟进）   
 1、跟进内容：   
 1-1备案资料是否被退回   
 1-2是否超过备案正常审核时间。   
 2.跟进方法：建立备案进程跟进工作表。逐条记录每条备案的状态。工作表中包括项目：“主办者名称”、“网站负责人姓名”、“域名”、“IP”、“备案类型”、“备案资料递交哪省管局”、“管局是否收到备案资料”、“备案是否被退回”、“备案是否成功”、“备案号”。   
 3、备案成功后将信息录入到备案工作表。备案不成功，则根据跟进进度及时联系客户更正并继续完成管局审核阶段进度跟进直至成功。

## P3.2 备案信息检查

备案专员每日接受或索取《备案和信息安全规范表2011\*\*\*\*.xls》，按照信息安全部和技术部检测出的涉嫌非法、IP已经不在我公司数据中心的备案予以取消接入：   
 1、进行访问核查，发现涉及私服网站，色情，影视，音乐，小说等内容。   
 2、空壳接入管理：建立备案域名的后续管理工作，每周4下午结合技术部门对所有的已经备案域名采用工具（例如：PingInfoView）检查接入情况，对于域名IP地址不属于我公司的IP的备案域名进行先通知用户：“告知工信部要求对非我公司接入的网站取消接入，会成为空壳网站，将会被工信部注销备案号”，建议用户继续使用我公司接入。24小时内（周五下班前）用户未能转回接入，将取消网站备案接入，同时①发给技术部进行处理，并跟踪结果。②发给市场部与用户后续沟通。   
 3、对新增的域名的备案进行接入商转入；

## P3.3 网站备案信息真实性核验

1、用户主体信息：用户单位名称（个人确定姓名）和负责人、联系人是否真实；

2、用户联系信息：负责人手机号码、固定电话号码、QQ、邮箱、地址等是否真实；

3 电话审核步骤（查看核验单内容于备案系统内信息是否一致，不一致，联络用户确认更改核验单和系统内信息）：   
 3-1您好！是\*\*\*单位（个人报姓名）吗？   
 3-2得到确认后自报家门：“我是中网科技（江苏是中网科技，安徽省是安徽易速网络）的网站备案核查专员，联系您是需要对“\*\*\*网站”进行真实性核验，大约1分钟时间，请予以配合？” 如遇用户不方便的情况下：“请问您什么时间方便，我再联络您核对？”。记下时间，准时再次拨通电话进行核对。   
 3-3得到确认后，开始询问用户，请用户作答，与核验单上的信息进行核对：   
“感谢您的配合，请问“\*\*\*网站”对应的单位名称是？……（个人用户应该是“请问您的姓名是？）；   
“\*\*\*网站的负责人是？“……  
“\*\*\*网站联系人手机是\*\*\* \*\*\*\*，请报后四位号码？”（如拨打的是手机，则询问电话后四位数）……  
“\*\*\*网站联系人的电子邮箱是\*\*\*\*@，请您报出后面的邮箱域名？”……   
“\*\*\*网站联系地址是\*\*区\*\*路\*\*号\*\*室，请您报出省、市名称？”……   
“非常感谢您的配合，最后友情提醒，请记住您在我单位网站ChinaNet.CC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如果刚才核验的信息发生变化时，请务必登录用户中心，在用户管理内修改资料，并提交服务工单申请更改网站备案的信息，以避免信息不真实被工信部注销备案号导致网站无法访问”……“再次感谢您的配合！再见”。

4、检查不符合：请用户告知正确内容，帮助修改后，再次确认以上内容。

5、虚假备案：网站备案的信息虚假，或者用户不配合、不提供真实信息，立即联系该用户的我方负责人的上级领导，责令整改，24小时内未能整改符合，立即通知技术部主管，停止该用户的所有网络接入业务，同时上报总经理。直至核查符合后，才可以恢复网络接入业务；经过整改后的用户，备案信息核查符合后：<滁州白名单>表后的备注栏备注整改合格。

# P4 网站备案常见问题

**Q：为什么要网站备案或核验信息？**A：网站接入是属于国家行政许可的范围，真实的信息是法律的要求。

**Q：为什么我在别的公司买的产品，不需要核验信息？**A：不核验，不符合中国法律，迟早会出问题，作为用户，如果您的网络服务商违法被关闭了，您的数据怎么办？

**Q：您们会泄露用户的信息吗？**A：中网科技是具有国家颁发的电信业务许可证单位，有十多年的运营历史，ChinaNet.CC品牌已经是非常高的价值和信誉。任何泄露用户信息行为都是搬石头砸自己的脚啊。

**Q：中网科技在有些省为什么不以中网科技与用户签定合同和备案接入，例如滁州双线机房内的网络接入都是以安徽易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定合同和作为网站备案接入商的？**A：中网是家全国性的集团公司，也因电信业务许可业务按省级划分，签订合同和网站接入必须符合国家政策，我们在各省的公司名称有所不同，但法定代表人都是一个人，并且您的业务都是在ChinaNet.CC的网站上发生的，所以请您不必担心。

**Q：已经备案的域名因网站停用、网站主机更换机房会被注销备案号吗？**

A：工信部会监控这些状态，随时会取消备案号。

**Q：网站备案需要多久？**

A：您好，根据各省通信管理局的官方公布时间是在收到备案材料的20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根据各省管局不同，这个时间或有不同，在20个工作日内任何时间都有可能。多数情况下用不到20个工作日就会有结果。备案下来后管局会发短信到您手机或邮箱的，里面包含备案密码，请妥善保管！

**Q：已经有备案号，如果需要在此备案号中增加网站、增加域名或新增接入需要如何处理？**

A：网站备案信息变更（包括新增网站、域名、新增接入），需用户提供备案号、及密码，同时提供备案核验的全部资料由通信管理局审核。

**Q：是否可以先提供备案，然后再购买产品？**

A：不可以，因为网站备案需由接入服务商来提交，否则中网科技无权进行审核和提交备案。需用户购买产品后，由中网科技提供备案服务。

**Q：为什么别的公司只要核验单就可以备案？**

A：工信部对网站备案有统一规范，对每个公司都是同样标准，如果因不按正常规则办理，可能其所面临的就是接受整改或停业，届时均会影响到您网站的正常运行给您带来不必要的损失。中网科技规范运作，让接入中网的用户都能稳定的使用，不因此让用户承担更多的政策风险，所以均按国家统一规范来操作。

**Q：备案期间网站可以访问吗？**

A：网站需要在取得备案号后才能正常访问。即遵循“先备案后接入”原则。

**Q：我可以选择备案审核的省份吗？**

A：网站备案审核的管辖范围，是根据网站主办者所在地来确定管辖归属的。如江苏省用户由江苏省通信管理局进行审核。用户不能选择由某一省通信管理局来进行审核备案。

**Q：中网科技可以为产品不在中网的网站提供备案吗？**

A：不能，只有由中网科技提供接入的网站，中网科技才可以提供备案服务。

**Q：网站备案密码忘记了怎么办？**

A：备案密码忘记。请登录工信部备案网站[www.miibeian.gov.cn](http://www.miibeian.gov.cn) 右下方的“找回备案密码”并按照提示输入相应信息的方式来进行找回备案密码；如您忘记了备案时所用邮箱无法获得备案密码，则需书面申请的方式联系通信管理局进行找回密码。

**Q：网站备案成功之后为什么备案号会被注销？**

A：网站备案号被注销原因有多种。如：网站内容涉嫌非法、网站内容与备案信息不符、网站主办者信息不真实、在工信部或通管局在抽查过程中发现无法联系到网站负责人或发现网站负责人虚假、因接入服务商取消网络接入而成为空壳网站等。所以请网站负责人保持通话正常、提供备案信息准确、发生变更时候及时更新，以免因此给您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Q：备案资料是否接受传真件？**

A：备案真实性核验资料必须为原件，不接受传真件。

**Q：备案照片是否可以接受PS的照片？**

A：所提供的备案照片不能是PS的，必须是统一标准的真实拍照。

**Q：备案号已经存在，但是需要重新备案，需要怎么处理？**

A：如该域名已经存在备案号，重新备案的话，需要将现有备案号注销掉之后，才能重新提交备案。

注销备案号方式：1）如现有备案号为中网科技接入并办理的。可联系中网科技进行注销操作。

2:）如现有备案号不是中网接入，需联系核发备案号的通信管理局，以书面文件的方式申请注销。

**Q：在中网科技备案成功后是否可以将网站转移到别的公司继续使用？**

A：网站转移注册商是用户的自由，但是一旦转移到其他公司，则备案接入服务商便不是中网科技，届时中网科技会取消接入，随时会被工信部注销备案号。所以备案成功后若要转出中网，请下家接入商及时接入，以免因备案号被注销给您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Q：在哪里可以查询网站是否备案？**

A：您可以登录[www.miibeian.gov.cn](http://www.miibeian.gov.cn) 网站右下方点击“公共查询”---备案信息查询---输入域名或主办者等信息---输入验证码---提交。

**Q：个人和公司网站备案的注意事项有哪些？**

A：

1）个人网站不能以公司名义备案；公司网站不能以个人名义备案

2）网站内容涉及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等在办理备案时需先办理前置审批，在备案过程中需出具相关审核合格文件。

3）个人网站网站名称一般不允许带有地域名称。如苏州、江苏等

4）企业网站办理备案时候，网站名称不能以中国、中华等全国性概念字样。

**Q：一个主体可以备案多少个域名和网站？**

A：同一主体可拥有多个网站，同一网站也可以由多个域名。但需要注意：多个域名备案在同一网站的时候，需所有域名均指向同一网站，如出现个别域名指向其他公司ip或网站，可能会给现有备案的网站带来影响；

同一主体内备案多个网站，则所有网站的主办者必须相同，否则会备案号注销或给您接下来的备案变更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在各省通信管理局的审核过程中，因为各省管局的审核标准或有不同，所以可能存在同一网站多个域名、同一主体多个网站的备案申请不予通过。

**Q：备案提交后什么情况下会被退回？**

A：备案信息需要真实准确完整，否则均有可能被退回。

真实：网站主办者及所开办网站为事实存在，而非虚构；网站实际内容与报备时填写内容一致；

准确：所提交备案信息，需按备案要求准确填写，包括格式、内容等。

完整：需按备案要求，将所列项目内容，全部填写齐全，不允许简写或缩写。

**Q：用户不愿意进行网站备案真实性核验?**A：必须告知用户网站备案真实性核验的重要性，如果不进行核验，可能导致原来已有的备案号被工信部注销！到时候再次接入将要很长时间，对用户的网站访问造成非常大的影响！且全国政策统一，ISP接入商也不能给无备案号的网站提供接入。用户自己承担严重的后果。

**Q：用户网站备案接入商的填写规范是？**A： 1、中网滁州双线机房的IP的网站备案接入商填写：安徽易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中网江苏各机房的IP的网站备案接入商填写：中网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Q：填写备案信息时，提示有信息冲突，怎么办？**A：此情况出现的原因为：您所填写的信息与系统中现存的信息重复。解决方法：  
(1)请检查填写的备案信息（如域名，主办单位证件号码）是否正确；  
(2)如填写错误，请更改；  
(3)如填写无误，请联系您所属省通信管理局进行相应处理，并按照通信管理局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Q：备案信息被所属省通信管理局拒绝**A：(1)请使用用户名和密码登录，查看被拒绝的理由；  
 (2)联系接入商修改不符合要求的信息；  
 (3)修改后的备案信息会直接转到相应的省管局进行再次审核。  
注：拒绝后，用户请勿为相同网站再次备案（因系统具有冲突检测功能，若再次提交，再次提交信息也将因系统提示信息重复等冲突检测问题而无法成功提交）。

**Q：如何修改备案信息**A： 1、对自行备案的情况：如果备案信息尚未提交，请使用您的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点击信息录入菜单进行编辑； 如果备案信息已经提交，请和您的接入服务商联系，并向其提供您的用户名和密码，由其为您代为修改。  
 2、对接入服务商代备案的情况：请和您的接入服务商联系，并向其提供您的用户名，由其为您代为修改。

**Q：什么是互联网信息服务？**A：用户可以通过独立的域名（[www.miibeian.gov.cn](http://www.miibeian.gov.cn/)）或独立的IP浏览公司在互联网上发布的信息。

**Q：什么是经营性的互联网信息服务？**A：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是指通过互联网向上网用户有偿提供信息或网页制作等服务的活动。见<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292号令。

**Q：从事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的经营单位应办理哪些手续？**A：从事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的经营单位应向信息产业部或各省通信管理局申请办理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Q：什么是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A：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是指通过互联网向上网用户无偿提供具有公开性、共享性信息的服务活动。见<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292号令。

**Q：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的单位应办理哪些手续？**A：按照本文当内的《P1网站备案流程步骤》办理。

**Q：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报备要完成哪些工作？**A：按照本文当内的《P1网站备案流程步骤》办理。

**Q：我的网站只有独立的IP地址，没有域名需要办理网上备案手续吗？**A：需要。无论您的网站是通过域名方式访问或是通过IP地址的方式访问都要办理备案手续。

**Q：我的网站以前办理过备案手续，并且获得了备案号，还需要办理网上备案手续吗？**A：联系我公司备案客服，办理接入商变更，备案号不变。

**Q：办理网站备案手续需要向通信管理局交纳费用吗？**A：免费办理。

**Q：网站涉及哪些信息内容应办理前置审批手续？**A：在《互联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的第五条中规定：从事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等互联网信息服务的网站应办理前置审批手续。

**Q：什么是电子公告服务？**A：网站中所有交互式的栏目均为电子公告，例如BBS论坛，可以评论的网页留言板等。

**Q：电子公告服务应办理哪些手续？**A：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拟开办电子公告服务的，应当在申请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许可或者办理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时，应向所在地通信管理局提出专项申请或者专项备案。获准同意后方可开展电子公告服务活动。

**Q：未取得经营许可证/未履行备案/擅自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超出备案的项目提供服务将受到什么样的处罚？**A：限期整改/罚款/关闭网站。见<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292号令。

**Q：未履行网站备案手续或擅自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或超出备案的项目提供服务将受到什么样的处罚？**A：违反本办法的规定，未履行备案手续，擅自从事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或者超出备案的项目提供服务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责令关闭网站。

**Q：已办理备案手续但未在网站的主页上标明编号的将受到什么样的处罚？**A：由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责令改正，处罚款。见<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292号令。

**Q：如果备案信息不准确将受到什么样的处罚？**A：关闭网站并注销备案，同时在网上名单中公布。

**Q：如果网站未办理备案手续，接入服务单位为其提供接入服务，网站和接入服务提供单位将受理什么样的处罚？**A：对未办理的备案的网站，通信管理局将要求限期整改/关闭网站；对接入服务提供的单位，通信管理局责令改正并处以罚款。

**Q：注册时收不到手机验证码和邮件验证码，怎么办？**A：收不到两个验证码可能是由于：   
(1) 您注册的时候没有输入正确的手机号码和E-mail  
(2) 系统的短信和邮件服务没有开启或者不能正常运行   
解决的方法：   
(1) 重新注册,手机及E-mail可不变,但用户名要变(本系统中注册的用户名不允许重复)  
(2) 在手机及E-mail正确情况下,可选择重新找回验证码

**Q：用户在“备案系统”的用户名和密码丢失了怎么办？**A：中网科技江苏省“备案系统”因不需要注册用户，故不存在丢失密码问题；

中网科技安徽省“备案系统”，如用户名或密码丢失，请您重新注册用户名，并提供原账号的备案信息，经备案专员核实后将原账号内信息指定到新注册的账号。